

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5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5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于2017年10月6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7年10月20日上午9:00以电话会议形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恩荣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8名，实到董事8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》。

具体详见2017年10月2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正文及全文。

2、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通知（财会[2017]15号）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，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，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详见2017年10月2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

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5届董事会第7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日